

1-12期



密云文史稿

政协密云县委员会 编

密云文史稿

(合订本)

政协密云县委员会 编

二〇〇八年十二月

说 明

为了使《密云政协文史稿》完整地保存、传承下去，我们对原始稿，进行了精心搜集、整理。在此过程中，我们以尊重历史原貌为原则，对明显错误的地方做了修改，将 1—32 集分为 6 册编辑出版。本书中有许多篇章，未曾公开发表过，又由于历史原因，存在着史实和文字上的错误。敬请广大读者，在引用该书内容时谨慎核对。

编委会

2008 年 12 月

总 目 录

第一期.....	1
第二期	15
第三期	34
第四期	59
第五期	76
第六期	97
第七期.....	112
第八期.....	140
第九期.....	170
第十期.....	210
第十一期.....	251
第十二期.....	287

文史資料選編

第一集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文史资料委员会

编 辑 说 明

为了保存和积累历史资料，促进爱国统一战线的巩固和发展，并推动撰写文史资料工作的开展，特刊印本选辑。所选资料，内容包括抗日战争、解放战争和近现代各个历史时期的密云县的政治、军事、经济、文教、科技、华侨、民族、宗教、社会等方面，不拘体裁，只要有历史价值，均可选入。所选资料大都是撰写者的亲身经历和见闻，但由于每个人都有一定的局限性，所述史实可能不尽翔实，观点可能不尽正确，欢迎阅者提出补充和订正意见。

目 录

臭水坑惨案	
.....	中共密云县委史志办公室 4
密云县城内巨源货局的来源和发展	
.....	政协密云县委员会副主席周凤山 9
西山反革命暴动纪实	
.....	中共密云县委史志办公室 12

臭水坑惨案

中共密云县委史志办公室

一九四二年四月八日，日本帝国主义强盗在我县河西地区一手制造了臭水坑惨案。在这一惨案中，丰滦密联合县县长沈爽等三十名干部战士壮烈牺牲，县政府及八路军十团军政人员四十五人被捕。这是抗日战争时期坚持丰滦密根据地抗日武装斗争付出的重大代价，是一起令人触目惊心的严重事件。

臭水坑位于我县河西黄花顶山中，牛盆峪西北的山梁上。它四面环山，中间有一个小水坑。这里原只有一两间草房，没有村庄，山高谷深，柴林丛生，且多巨石洞穴，地势极为险要。

一九四二年敌人连续发动了大规模军事扫荡并推行以“封锁物资”为主要内容的第三次“强化治安”，我丰滦密抗日根据地斗争进入了最为困难的阶段。当时，敌人在平原区强化保甲制度，而将山地统统划为“无住禁作地带”，集家并屯，修建“人圈”，实行“烧光、杀光、抢光”的三光政策。在平原和山地之间开始大挖“治安沟”，妄想以此切割我山区根据地与平原地带的联系，使我平原工作无所依托，山区根据地又无法得到平原地区的支援，从而将根据地军民困死。与此同时，敌人又增建据点，分派重兵对我游击根据地轮番进剿，他们还派出密探和收买内奸刺探我军事情报，一旦掌握了我军一点行踪即集中大批兵力，进行有目标的长途奔袭。在这严酷的环境里，我丰滦密军民

仍然顽强地坚持着根据地的抗日战争。为了休整队伍，我丰滦密县政府将臭水坑选为隐蔽之所，县长沈爽率丰滦密县政府、团长王亢率十团二营六连并十团供给处、卫生队军政人员及伤病员一百余人来到这里盖了几间茅屋，并开挖地槽，棚上柴草以当房屋居住，由于居住时间较长，被敌探知。

一九四二年四月八日（农历二月二十三日）凌晨，敌人集中附近各据点一千六百余日伪军扑向臭水坑，进行奔袭，一路沿臭水坑西北的二道沟直入，二路沿臭水坑正北的龙潭沟冲上来，三路敌人由头道沟悄悄逼近，而后又分出一支队伍沿臭水坑西部山地绕道山沟南口堵截我突围之路。尽管当夜从琉璃庙子、后山铺大水峪等几个地方不断有紧急情报送到臭水坑说“敌人要驮夫”（暗语：意思是敌人有活动）但由于一时还无法判断敌人出发的具体动向，沈县长只略作了一些准备，没有决定马上转移。到了拂晓，天光渐亮的时候，首先从臭水坑东边三番梁上传来三声枪响，警戒哨表示了龙潭沟方向发现敌情。大家赶紧起来先给病号上药，然后灌饭口袋，准备来不及吃时好走。后来又传来命令说：“没事，吃饭罢，是自己人。”但没过两分钟哨位告急：敌人太多，要求增援。从驻地到警戒哨三、四里远，刚刚派出增援的一个班还没到地方，敌人就从半山腰上压下来了。敌人居高临下，人多势众，气焰十分嚣张，一面步步进逼，一面用机枪向我干部战士疯狂扫射，当时，我方只有一个连的兵力，由于情报失误，头天晚上王亢团长又率两个排外出去莲花瓣伏击后山铺敌人去了。剩下的一个排战士在众寡悬殊、万分危急的情况下，英勇阻击敌人，掩护着机关突围。少数有枪的机关同志，在沈县长和十团总支书记邱阜的指挥下，埋掉机密文件，保护着伤员迅速向南，顺山沟转移。山道狭窄，只好单个走。敌人的机枪在后面追着打。不一会东边马营、溪翁庄敌人也出现在山上。当队伍离沟口还有一里地的时候，前边又被琉璃庙子的伪满州队——刘汉部队堵住了。我地方工作人员大都是短枪，没有多少子弹，被敌人

前后夹击，当场就有不少人牺牲。

突围已经是不可能了。在这生死关头，我干部、战士充分显示了共产党员、抗日军人具有的视死如归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三排战士拼死抵抗，终因寡不敌众被迫退到树林内。子弹打完了，就和敌人拼刺刀，大部分壮烈牺牲。带手枪的机关同志，也向密麻麻的敌人还击，边打边退。当南梁上大水峪敌人又从山上直扑下来时，我们身后已经被两丈多高的山崖挡住，再无退路。敌人一面加强火力，一面狂叫着：“缴枪不要命！”在敌人的迫击下，我机关人员返身迎敌，用一把短枪和仅有的两枚手榴弹坚持着战斗。子弹手榴弹打光了，就赤手空拳地与敌人撕打在一处。有的不甘做俘虏，受辱于敌人就扭住敌人滚下了两丈多高的悬崖，与敌人同归于尽，县长沈爽、十团供给处长乔永昶、卫生队长郭廷长、副指导员沈奎等同志打到只剩最后一颗子弹的时候，四个人从容地饮弹自伐。临死前，沈县长还对警卫员说：“告诉同志们，再困难也要坚持住我们的根据地呀！”这个警卫员两腿受伤坐在地上，手中没有自卫武器了，面对逼上来的敌人怒目而视。敌人知道他不肯投降要打死他，让他用被子把头蒙上，免得害怕。他却挣扎着站起来说：“怕就不当八路军！你打吧！我就站在这里！”随着敌人一声枪响，他也壮烈牺牲在自己首长身边。

激烈的战斗过后，敌人又四下里搜山。我方干部、战士机警地利用地形地物来掩护自己。六连副连长周德礼身负重伤后隐蔽在石洞里；十团总支书记邱阜和电台台长何森冲破敌人两道包围圈隐身于一个山洞中保住了电台；战士邢录增钻进了地势较高的一个大石窟窿；还有些人因藏在巨石夹缝和密林草丛中幸免遇难。可是救国会副主任崔子毅、编辑员张士如、卫生所张医生等不少人却未能躲过敌人搜查而被捕了。郭自武医生负责照顾伤病员，危难时刻仍和大家躲藏在一起。狡猾的敌人叫喊震唬让人出来。他的男孩子以为真的被敌人看见了，就从藏着的地方走了出来，敌人哄骗他说：“小孩不怕，”还给他饭吃，问这儿都有谁？

小孩上了当，用手一指，他妈妈、姐姐和十四个一块躲藏的同志都落入了敌手。我们有的同志能躲就躲，躲不了就和敌人一死相拼。一个姓常的战士躲在石洞下被敌人发现了，敌人一劲喊“抓活的”他甩出一颗手榴弹把敌人吓退了，紧跟着敌人又冲上来了，他手中再没有别的武器终于被敌人抓住了。战斗中，六连连长身负重伤，被两个满州军搜到，六连长对他们说：“中国人不打中国人！”那两个满州军搜了连长腰包，分了钱，一个伪军要补他一枪，另一个被连长的话打动了，说：“积点德吧！”他们把连长拉到一个沟里，用破大衣盖上。这时又走来几个伪军，那两人对他们说：上边都搜过了。”就这样把六连长遮掩过去了。

从拂晓到下午三点，敌人闹腾了将近十个小时才撤走，四下里没有一点动静了，隐藏在各处的干部战士才一一走出来。看到山沟里，树林间，岩洞下，草丛中一片惨状，尸横遍地，血肉狼藉，令人目不忍睹，大家身上的米袋子全散了，粮食撒了一地，灭绝人性的敌人还把沈县长的头割下来带走挂到大水峪村头示众，并把逮捕的我方人员一人一支胳膊，捆成一串押走，我存放在臭水坑的粮食、弹药和物资及供给处准备发的当月津贴费也都被抢走了。

臭水坑惨案的发生不是偶然的，导致事件发生的主要原因之一是臭水坑地处无人区，与外隔绝，消息闭塞，居住日久，走露了风声。还有人讲，县委组织部长胡毅的一个绰号叫“狼子”的交通员，从白马关派来给十团送信，返回时，在断水梁被敌人捕去，贪生怕死，供出了我机关驻地，把敌人带上了臭水坑。这个情况后来一直没有核实清楚。二是情报失误，事件发生的头天晚上，有情报说后山铺敌人要到莲花瓣抢粮，团长王亢率两个排从臭水坑越过头道沟、二道沟去莲花瓣打伏击。可是当他们刚走到二道沟就与莲花瓣下来的敌人遭遇了。这股敌人是从汤河口坐汽车到琉璃庙子，比我们更早地到了莲花瓣，正从这里抄后路合围臭水坑。三是应变指挥失当。团长王亢率两个排遭遇敌人，上到

山梁一看敌人已上到臭水坑后梁半山腰，形势紧急，立即下令给家里鸣枪报警，同时在山上打了十几分钟，等待臭水坑人员靠拢上来一道突围，可是臭水坑方面没有回应。王团长以为家里察觉危险早已转移了，于是乘敌人尚未爬上对面山梁赶紧率队冲出包围圈，由大牛圈北边插过去，到了西南枣树林。这样我机关人员由于缺乏果断指挥，错过了与主力靠拢合力突围的机会。

事件发生后，敌人乘机大肆散布什么“丰滦密被彻底肃清了”“县政府消灭了，县长被打死了”。地方上反动汉奸势力也猖狂起来，竞相跳出来活动。在敌人蚕食下，丰滦密根据地也缩小了，丰滦密斗争形势曾一度转入了低潮。然而臭水坑死难烈士的鲜血不会白流，他们以自己悲壮的业绩激励着根据地人民。在党的领导下根据地军民采取一系列有力措施打击敌人。很快就扭转了丰滦密地区的抗日斗争形势。

一九四四年五月丰滦密县委、县政府在臭水坑为惨案中牺牲的烈士立碑，以永久纪念。纪念碑由当时丰滦密联合县县长倪蔚廷、五区队队长师军、县委书记胡毅三人署名。纪念碑正面书写四个大字“卫国爱民”，背面书写的祭文为：

沈县长 乔处长 千古：沈县长吉林双城人。乔处长十团供
郭处长
给处长，吉林敦化人。郭处长（延长）十团卫生处长，吉林人，以及张凯、曾志传、崔子毅、高公德诸同志于民国三十一年四月八日同时壮烈牺牲。这是坚持丰滦密最高血的代价，也是一笔最大的血债，他们坚决顽强与敌搏斗的精神是中华民族的光荣，是八路军的光荣。

倪蔚廷 师军 胡毅 敬奠

中华民国三十三年五月

臭水坑惨案是日本帝国主义强盗凶残暴行的铁证，臭水坑死难烈士将永远活在我县人民的心中。

密云县城内巨源货局的来源和发展

政协密云县委员会副主席 周凤山

一、密云县城内的巨源货局，是古北口东巨源的分号。

东巨源创始人是天津人周宪章。他开始是个肩挑担子卖老姜的商贩，经常从天津贩来生活日用品卖给密云、石匣等地的“宅门”。年长日久，他取得了密云城内大地主宁寿的信任。宁给他添了一百吊铜钱的本钱，于是他就由肩挑换上了“跨车”（小推车）。之后，逐步积累，本钱就多起来，他又要求宁寿出资，合伙开店铺，宁寿又投资二百吊，清朝光绪五年，就在古北口桥北开设了东巨源杂货铺。

开了东巨源之后，生意越做越发达。周宪章就想走雇工剥削的道路。可是资金还感不足，周就要求他的亲友陈竹波投资，又请求宁寿再投资以便扩大企业。宁寿又让石匣的张子然投资。这四家共投资一千五百吊铜钱。周又请他的亲信来经营管理。十几年间，由于经营管理有方，买卖发展很快，东巨源逐步增设分号七处：古北口的西巨源，石匣的巨源货局，丰宁县的巨源涌，顺义县杨镇的巨源货局，巨源布店，巨源烧锅和密云的巨源货局。各分号每三年结算一次大账，都向古北口的东巨源交红平——也就是企业的企业盈亏清单。周宪章死后，由他的亲信边福全当企业代理人。从此以后，各分号不再向东巨源交红平，而是向股东交红平了。这四家股东都不参加企业管理。管理人员都是代理

人。企业人员中，除打杂的、做饭的、磨面工人之外，都是天津人，所以人们又称这些企业为“天津屋子”。

二、密云 巨货局分号，是在光绪三十年开设的。资金两千吊铜钱。代理人宋荣斋。

这个分号是怎样发展起来的？旧社会资本主义企业都是剥削工人和劳动人民剩余价值起家的，这并没有两样。为什么有的连本钱都赔光了，以致倒闭呢？主要是经营管理和剥削方法不同。比如：巨源货局资金并不多，只是两千吊铜钱的投资。它依靠大地主宁家的势力，大量出“土票子”，收购农民的粮食囤积起来，秋天买进，春季卖出，秋季低价收，春季高价出售，并且是大斗进，小斗出。用称称粮食也是如此。这样一来就积累了更多的资金。因此，巨源货局由原来的只营零售，转为批发带零售，由京津等地进货，向密云、石匣、古北口三镇的同行企业推销也就是用大鱼吃小鱼的方法，使它的生意越做越发达。

它为什么发展这么快呢？主要是：

（一）在旧社会，只要字号创出去，没有资金也能做生意，它出“土票子”，用“土票子”购买农产品，已如上述，这是很重要的一条。

（二）经销工业品的办法：经销“美孚洋行”的石油和天津“红三角”碱面等，先将商品存入自己企业的库房，出售多少，再付给卖方多少款。有时商品出售了，也不付款，用该项款购买别的商品。其它商品，也是先到货，延续付款。有的商品，卖方要现款，经过双方协商。几扣（如在总贷款中每十元扣一元或二元）再付现款。

（三）在用人方面：企业的股东都不参加企业的经营管理。都是股东委派他的亲信管理企业，这就是股东的代理人。这些人以人作股，每三年结算一次账，按企业的盈亏来分红（即分剩余价值）。股东的代理人，有权决定企业的一切。

（四）在人才挑选方面，每年招来学徒多人。来了就是企业

的苦力，三年内没有工资，只管饭。三年之后，每月发工资一元。学徒在一年后看有培养前途的人就留下，不好的就散了。对有培养前途的，就大胆使用，看他能干什么，就让他干什么，如会计、跑外、门市、学技术等等。几年后，看这些人的工作能独挡一面时，怕人家不干，就用开“劳动股”的办法，把他拴住，使他为企业效劳。“开股”一般是最多不超过“二厘”，即占企业股金的百分之二。

（五）资本主义企业有欺人之谈的“生意经”。如“以义为利”、“货真价实”、“童叟无欺”、“薄利广销”、“要钱不要货”等等。实际上，是除去“赔行情”之外，是赔钱不卖，够本不卖，有利可图他才卖。

（六）服务态度方面：说话和气，礼貌待人，“买卖不成仁义在”。

（七）管理方面：兢兢业业，熟悉商品知识，减少损耗，按季节“迎头”进货。减少积压，加快资金周转。厉行节约等。

由以上几个方面，可以看出这个企业的资本主义剥削的实质，可以看出它与封建地主经济的相互依存关系；同时也可以看出它在经营管理上的一些特点。所有这些，都值得今天我们来进一步分析研究。

西山反革命暴动纪实

中共密云县委史志办公室

一九四八年二月十八日（阴历正月初九）在密云白河以西，云蒙山区的冷风店、黄土梁一带发生了一起反革命事件，即“西山反革命暴动”。以崔桂秋、孙四瑞为首的一小撮反革命分子，基于对土地改革的不满和报复心理，公然煽动群众，进行武装暴动，杀害我土改干部，使我遭受一次不可弥补的损失。这是我县历史上一次血的教训。

一九四七年下半年，全国解放战争已转入反攻阶段，土地改革运动也正在逐步深入。十月份，中共中央正式公布了《中国土地法大纲》，十一月乙化县便进入了土地平分阶段。广大贫下中农在党的领导下，积极参加了土地平分斗争。革命斗争的怒火，迅速燃遍了白河两岸。

土地平分运动，是一次深刻的阶级斗争，它必然会引起地主阶级的反抗。他们有的外逃，投靠国民党反动派，参加伙会，妄图依靠反革命武装来阻挡或破坏我平分斗争；有的则利用我平分工作中出现的左倾错误，煽风点火，造谣中伤，直至组织武装暴动，“西山反革命暴动”事件就是在这种历史背景下发生的。

一九四八年初，正当我一区平分工作队在冷风店、黄土梁一带组织和领导贫民团开展平分工作的时候，为躲避贫雇农的清算和斗争，从一九四七年十一月即开始潜逃到冷风店的反革命分子

崔桂秋（王庄子人）便秘密串联，暗中组织地富反坏分子，进行反革命武装暴乱的准备工作。他们到处煽风点火，制造谣言，胡说什么：“贫农团正在抓人，凡是地富出身的统统砸死，斩草除根，一个不留。”还说：“搬了石头，筛沙子，中农也不例外。”以此来欺骗群众，扰乱社会秩序，以造成人心不安；另一方面，从二道逛起走乙化县县支队供给处步枪 45 支，子弹 500 发，并由崔桂秋、王山负责，发到受其蒙骗的青壮年手中，组织起反革命武装。这支反革命武装，以崔桂秋为首，以王山、郭振兴、孙吉瑞、孙桂文、肖长喜、孙四瑞、赵永亭等为骨干，迅速发展几十人。

正月初九凌晨，暴动在冷风店、黄土梁同时发生。

在冷风店，由崔桂秋直接指挥，王山、郭振兴、孙志斌、孙吉瑞、肖长喜、孙桂文等七人，到本村吕万和家逮捕该村负责平分工作的平北专署，企业科长曹前和区干部邓风稳同志，并在他俩突围时，将曹前同志打死，夺取手枪一支和文件一部，邓风稳同志由于动作敏捷，幸免于难。

在黄土梁，以孙四瑞、赵永亭为首的反革命分子，组织暴徒包围贫农团强迫当地群众外逃。同时，令孙伯言、孙全富和孙伯余，到西石片逮捕平分工作组组长云州同志。那时，天还不亮，住在西石片的云州同志刚刚起床，坐在炕上梳头。这时，孙伯言、孙全福和孙伯余三名暴徒，来到了云州同志的住所，闯进了屋内，上去就要抓云州同志，云州同志回头一看，知道不好，上去就抓住了敌人的枪背带，同敌人展开搏斗。他们由炕上打到地下，又由地下打到了门外。西石片，只有三、四户人家，大多数男女青壮年头天晚上就被贫农团调出到别村“搬石头”去了，村中只剩下几个老幼妇正在睡觉。在这种情况下，云州同志只能孤身奋战，终因寡不敌众，被暴徒绑了起来。当时，天上乌云密布，地下白雪皑皑。身怀重孕的云州同志。打着赤脚被带到了黄土梁，交给了孙四瑞。孙四瑞为了发泄其反革命的仇恨，逐将云